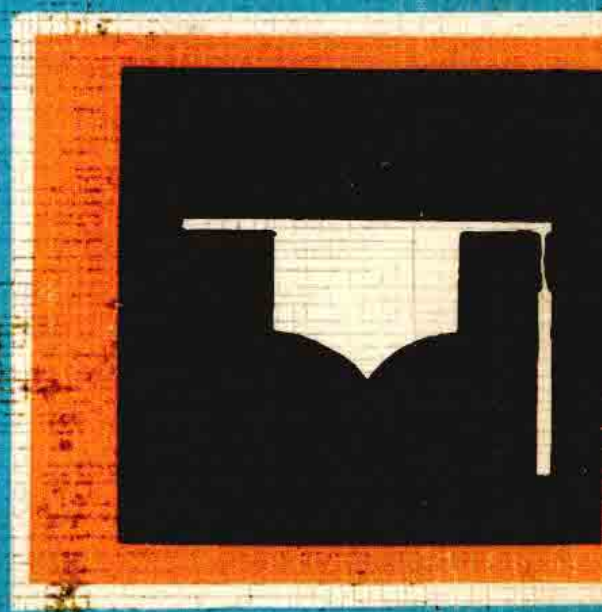


現代西洋教育思想

卓播英著

青年理論叢書 第三輯
理論叢書編輯委員會主編
幼獅文化事業公司



青年理論叢書編輯委員會主編

現代西洋教育思想

幼獅文化事業公司印行



行政院新聞局核准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〇四三號

著 作：卓 播 英

主編者：青年理論叢書編輯委員會
發行者：幼獅文化事業公司

臺北市延平南路七十一號
臺北市漢中街五十一號
郵政劃撥二七三七號

印刷者：裕 文 印 刷 廠

每冊定價：三十 元

中華民國六十一年五月出版
中華民國六十五年十一月再版

現代西洋教育思想 目錄

壹、個人本位教育思想·····	一
一、個人主義的意義及其發展·····	二
(一) 個人主義的意義·····	二
(二) 個人主義的萌芽·····	三
(三) 早期有個人主義傾向的思想家·····	七
(四) 個人主義的影響·····	一〇
二、個人本位教育思潮·····	一三
(一) 個人本位教育思潮概觀·····	一三
(二) 盧梭自然主義的教育觀·····	一七
(三) 南尼自由主義的教育觀·····	二〇

(四) 美國進步主義的教育觀·····	二三
三、個人本位教育思想的評價·····	二六
(一) 個人本位教育思想的貢獻·····	二六
(二) 個人本位教育思想的批判·····	二七
(三) 從三民主義看個人本位教育思想的歸趨·····	三一
貳、社會本位教育思想·····	四七
一、社會主義的意義及其發展·····	四八
(一) 社會主義的意義·····	四八
(二) 社會主義的演進·····	四九
(三) 法國的社會學派·····	五二
(四) 國家主義的運動·····	五五
二、社會本位教育思潮·····	五七

(一) 德國社會教育學的派別·····	五七
(二) 法國社會學派的教育思想·····	六一
(三) 美國杜威的社會本位教育觀點·····	六三
(四) 德法國家主義的教育思想·····	六五
三、社會本位教育思想的評價·····	六八
(一) 社會本位教育思想的優點與缺點·····	六八
(二) 個人與社會的相互關係·····	七七
(三) 從三民主義看兩種思想的調和·····	七八
叁、文化主義教育思想·····	九一
一、文化主義教育思想的意義及其發展·····	九一
(一) 文化的意義及其與教育的關係·····	九二
(二) 文化教育學及其教育的意義·····	九四

(三) 文化教育學的由來	九六
(四) 文化教育學的先驅學者	九七
二、文化主義教育思想要觀	一〇一
(一) 文化教育的理論基礎——文化哲學	一〇一
(二) 文化教育的代表學者——斯普朗格	一〇三
(三) 李特、許頓的文化教育思想	一一一
(四) 文化教育與歷史主義	一一五
三、文化主義教育思想的評價	一一八
(一) 從三民主義看文化教育的貢獻	一一八
(二) 文化主義教育思想的缺點	一二三
(三) 三民主義者對文化教育應有的責任	一二四
肆、實驗主義教育思想	一四一

一、實驗主義的產生及其理論基礎	一四一
(一) 從實用主義到實驗主義	一四二
(二) 實驗主義大師——杜威	一四六
(三) 實驗主義的思想背景	一四九
(四) 實驗主義的哲學基礎	一五三
二、杜威的教育思想	一五七
(一) 教育本質論	一五七
(二) 教育內容論	一六〇
(三) 教育方法論	一六三
(四) 道德教育論	一六六
三、實驗主義教育思想的評價	一六九
(一) 杜威教育思想的影響與檢討	一六九

(二) 實驗主義哲學思想的批判……………一七二

(三) 從三民主義看實驗主義教育思想……………一七五

伍、存在主義教育思想……………一九七

一、存在主義哲學和哲學家……………一九七

(一) 存在主義的正確意義……………一九七

(二) 存在主義的各種背景……………二〇〇

(三) 存在主義的主要人物……………二〇五

(四) 存在主義的哲學思想……………二〇八

二、存在主義的教育思想……………二一二

(一) 存在主義教育思想的研究……………二一二

(二) 存在主義的教育目的……………二一四

(三) 存在主義的教育方法……………二一六

(四) 存在主義的教育材料·····	二二〇
三、存在主義教育思想的評價·····	二二一
(一) 存在主義的貢獻與流弊·····	二二一
(二) 存在主義教育思想的批判·····	二二六
(三) 從三民主義思想看存在主義·····	二二八

現代西洋教育思想

卓播英著

壹、個人本位教育思想

西洋從十八世紀啓蒙思想發展以來，個人主義思潮非常高漲，而在另一方面，社會羣衆力量也有澎湃宏大的表現。這兩種相反對立的思潮互有起落，彼此都不能否定對方的存在。於是，在社會哲學上，造成了個人本位主義與社會本位主義兩大派別。（註一）兩派思潮，不相軒輊，對於個人與社會關係的見解，互不相讓。對於教育的影響，也就大相逕庭了。

歷來各國教育學者，對於教育的目的，有各種不同的主張，其中便是以個人主義的教育目的論和社會主義的教育目的論爲兩大主流。（註二）個人本位教育思潮的具體要求是「人權」的尊重，「自由」的保證。至於社會本位教育思潮所要求的是「平等」的

發展，「民主」的制度。（註三），事實告訴我們：很少有人會爲「自由」而犧牲「平等」，更沒有人會要求「平等」而否定「自由」。（註四）既要「平等」又要「自由」，正是這兩種思潮矛盾對立又並存不悖的原故。這種情形，迄今沒有改變。（註五）

本文擬就個人本位教育思想，作一番探討。（註六）

一、個人主義的意義及其發展

（一）個人主義的意義

提起個人主義 (Individualism)，我們難免會聯想到戰國時代的楊朱，他於人己之間，嚴立界限，期於人人自利，人人不相損，所謂「存我爲貴，侵物爲賤。」（註七）辣郎德 (A. Lalande) 在其所編「哲學辭典」中，爲個人主義下了定義：「凡一切學說，一切傾向，在解釋方面、實行方面、或在道德目的方面，承認個人或屬於個人者有本身價值，且其價值高於社會的或非個人的價值者，稱爲個人主義。」（註八）這就是就其廣義而言。至於與社會哲學有關的個人主義，該辭典有更明切的定義：個人主義「

乃是一種學說，依此學說，社會本身不是一個目的，也不是超於組成社會的個人之上的一種目的的工具，却祇以個人的善爲它的對象，這種意義，復可引伸爲兩義：（一）社會制度應以個人的幸福爲目的；（二）它們應以個人的完成爲目的。」（註九）

根據這個定義，我們不難看出，個人主義具有兩種意義：（一）社會各項制度之存在，祇是爲了使個人生活更優美、更充實、更快樂、更安全、而且更有效果。（註一〇）（二）個人先於社會，個人是原始的、實在的、自由的，社會設施應以個人的幸福爲其鵠的。（註一一）

（二）個人主義的萌芽

西洋文化是多方面湊合而成的，變化無定，故其思想演進，也是曲折起伏，綜錯多端的。比如希臘羅馬時期，好像蜿蜒一水，緩流而來；至中世紀，猶平川靜渚，小漪微漩；文藝復興以後，則似溢洪急湍，濫瀉而下，造成各種思潮，各種趨勢，波濤激盪，前後相接，頃刻之間，景物全非；及至宗教改革，人類如脫韁之馬，思想如長江黃河流

水一般，高潮迭起，實非任何力量所能抗拒的了。

言個人主義的萌芽，自是應自希臘時代說起。白其爾（Butler）說得好：「希臘的天才，便是歐洲最早最光明燦爛的天才。由于接觸了希臘精神，振奮鼓舞，歐洲方獲得新奇的、偉大的刺激，我們稱之爲進步。」（註一二）因爲我們若追溯遠源，可知太古時代，人們眼光如豆，社會與個人完全沒有區別。即在東方各國歷史上過渡改革時代因其人民因襲成風，個人也常屈服於社會全體之下。自經猶太、雅典和羅馬各種文明發展以後，纔第一次見個人主義的發軔。（註一三）

從西洋教育史看，西洋教育上最重視個人發展的，是雅典的教育。雅典人性愛自由，其教育理想在於養成有教養的文雅公民，以及個性充分發展的自由人。政府對於人民的教育，頗爲尊重個人的自由。（一四）從社會哲學史看，在希臘古代，已可從愛蒂斯贊尼斯（Antisthenes）和狄吉尼斯（Diogenes）等等犬儒派（Cynics）哲學家，發見個人主義學說的萌芽。他們都是主張個人應該從一切社會組織解放出來。（註一五）

波斯戰爭以後，詭辯學者 (Sophist) 輩出，(註一六) 認為「個人是萬事萬物的權衡，是其所是，非其所非，是以人爲權衡。」 (Man is the measure of all things, of things that are that they are, of things that are not that they are not.) 柏拉圖 (Plato) 解釋這種理論，認為其意義是：「自我看來是何物，我便認為是何物，自你看來是何物，你便認為是何物。」 (一七) 自是更充分表現個人主義的色彩，將萌芽已久的個人主義大放光明 (註一八)。後來，禁慾主義的斯多噶學派 (Stoicism) 和快樂主義的伊壁鳩魯學派 (Epicurist)，提倡高度個人主義。前者主張把自己看成整個人類社會的一份子，超然於所有政治變動之外，而服從普遍自然律。(註一九) 後者以爲社會爲個人所創造，是爲個人而存在，社會的與法理的關係全爲個人自利。(註二〇)

基督教宣稱在上帝判席之前，個人的靈魂一律平等，個人靈魂的超度，全靠他自己。無疑的，也是一種個人主義。(註二一)

文藝復興 (Renaissance) 是近代社會變遷發生的鎖鑰，(註二二) 更是西洋文化史中的一個重要關鍵。(註二三) 自文藝復興運動特別是十八世紀以來，西洋教育學說，自由發展，真是「百花競放，百家爭鳴。」而更重要的，文藝復興時代是個人發展才能的時代。在文藝復興的社會裡，任何一個人只要有才能，有進取心，就能創業而獲得聲譽，布衣可為達官貴人的座上客。自羅馬政權覆滅後，沒有像文藝復興時代的人，更能發揮個人的天才的。蒲耳卡將這個時代視為「個人主義」的時代，確實有其道理。(註二四)

當中古時代的末期，國王與教皇之爭甚烈，一般人對於羅馬教會的權威及其教義抱懷疑態度，但對教育尚未作一種公開反抗。及至十六世紀，由於馬丁路德 (Martin Luther) 的領導，宗教改革運動 (The Reformation) 風起雲湧，銳不可當。他們保證個人與上帝直接交通，又使個人脫離了教會的桎梏。(註二五) 他們重視個人對教義的了解，(註二六) 他們要個人堂堂正正地肯定他自己的權利。(註二七) 所有制度上

的障礙，他們都要掃蕩無存。到法國大革命，那破壞事業，可算臻於極頂，個人主義竟，左右縱橫，肆無紀律了。（註二八）

（三）早期有個人主義傾向的思想家

爲近代個人主義奠定理論的基礎的，當推盧梭（J. J. Rousseau 1712—1778）爲首功。（註二九）盧梭是十八世紀最偉大及最奇特的思想家。（註三〇）他曾發射出奪目的光芒，而其餘輝仍能燭照於今日。他的一生，飽嘗憂患，流浪天涯。由於自幼就沒得到家庭的溫暖，歷經顛沛流離之苦，受盡生活的折磨艱辛，所以他極力提倡家庭教育，重視兒童教育。自盧梭起，人類對兒童的認識，有了最大的改變，所以後人尊他爲「兒童研究的鼻祖」。（註三一）由於他所處的時代，墮落晦暗，乃認爲社會病態叢生，是整個社會制度與文明的根本問題。所以，對於現代社會的文明深惡痛絕，對於人類的淳朴本性則推崇備至。他在所著「愛彌兒」（*Emile*）一書中，第一句話便說：「無論何物，出於自然底創造，都是好的，一經人手，就弄壞了。」（註三二）